



【作者简介】

王华:女,生于上世纪七十年代,青海省作家协会会员,中国铁路作家协会理事。在《黄河文学》《飞天》《青海湖》《雪莲》《中国铁路文艺》《柴达木》《意林文汇》《人民铁道》《青海日报》等省内外报刊发表诗歌、散文、小说多篇,出版有短篇小说集《怎么和你说再见》。

包在袋里的瓜子

我要说的这个瓜子,指的是葵花籽,而不是什么西瓜子、南瓜子,也不是有各种口味的葵花籽,就是干炒过的葵花籽。我们就叫它瓜子。是专指,不是泛指。

平时是没有人吃瓜子的,不像现在,如果你想吃了,随便,可以上超市买那种五香、奶油口味,都是纸袋里包装好的,有各种牌子,不仅有葵花籽,还有西瓜子、南瓜子。也可以去专门卖炒货的摊上称。要多少,也随便,只要你喜欢,只要你不怕上火。而小时候,我们要吃瓜子,除非是赶庙会或者跟集。记得卖瓜子的都是一个小小的摊,有用铺了布的筛子,有用簸箕的,反正很小,不像现在,我家附近的市场上,有家卖干炒的,摊上有各种口味的瓜子,瓜子似乎永远在火上炒着,一个铁桶式的容器在炉火上不停翻转着,里面不断飘出熟透了的瓜子的香味。庙会或者集上的瓜子主人卖瓜子是不用秤的。所有的瓜子都是用纸叠成的一个小小的锥体来装。有时候是一个人卖,一边卖,一边叠。有时候是两个人卖,一个卖,一个叠。纸有报纸,也有娃娃们写完的作业本。纸叠的锥体有大有小,价钱不一样,一角的,两角的,五角的。

庙会上看戏是不能少了瓜子的,一边看要一边嗑呢。可以端着纸叠的锥体,也可以把里面的瓜子全部倒腾到衣服兜里,反正随自己方便吧。

把手里快要捏出汗来的纸币拿出来,长长吁一口气,到底没有丢。要知道,庙会上有小偷呢,我们村里一个常年以小偷小摸为生的人,就是到处赶庙会、跟集偷钱。这是我们知道的,可我们不知道的其他村子的人呢?

使劲捋一捋手中有许多折痕的钱,交给卖瓜子的,那些炒得熟香的瓜子就到了自己的手上。当然,就算是跟集,也要买一些这样的瓜子,大人们总想,出来了一回,总得给娃买点吃的吧。

一场戏结束后,场子里看到最多的就是瓜子皮了,满眼都是,厚厚的一层。我曾经想,一场戏

舌尖上的

到底要吃掉多少颗瓜子呢? 这样多的瓜子皮,就算谁扫回去煨炕,也是要煨一阵子的。

拿到瓜子后,轻轻张开嘴唇,一粒咬在上下门牙之间,只须稍微使一下劲,一声脆响就会欣喜地钻进耳朵,接下来就是牙齿和舌头享用的时候了。瓜子瓤带着依稀留下的火的味道,和丰富的维生素、蛋白质、油脂等组成的营养物质一道,组成了童年最具吸引力的一道零食。那样的香味,一瞬间,不仅溢满口唇,似乎也浸满了心间。

也许因为不常吃,因为庙会不常有,跟上大人去集市也只是偶然,瓜子便显得格外珍贵。如今随时随地可以吃了,却吃不出更多的意思来了。想必,还是物以稀为贵?

小时候曾经有很长一段时间挺傻的,傻到不知道那香香的瓜子是从哪里来的。直到有一次去亲戚家,看见他们家后院的十几棵向日葵,那黄灿灿的脸盆一样大小的葵盘子上面布满了密密的黑色的小颗粒,我一问,才知道我最喜欢最心仪的食品——瓜子。

可惜那些年在老家的時候,我从来没有种过,大约是总也找不到一颗生瓜子的缘故吧。后来上学了才知道,向日葵每天都是跟着太阳转的,在我幼小的心灵中,那简直就是一件非常神奇的事情啊,向日葵从此在我心中也有了神一样的地位。从此不管走到哪里,只要看见人家房前屋后的向日葵,我的心总会忍不住剧烈地跳动一下,没有人知道,我是多么喜欢这种植物,我对它有着怎样的一种感情。

如今,每到葵花成熟的季节,早市上常有人叫卖向日葵盘,我总会忍不住多买几个,没事的时候,和家人一起摘一颗,嗑一颗。生生的、脆脆的,甜香甜香的,越吃越想吃,在细微的、瓜子壳的破裂声中追忆那些逝去的童年时光。我知道,这一生,无论如何,我也摆脱不了对它的喜欢了。

令人神往的粽子

提起粽子,就不得不从一个叫陈村的地方说起。

陈村是一个镇子,距离我们大概有二十来里的路,那里有一个比较“繁华”的集市。在我童年的记忆中,那是我去过的最繁华的地方。那里有骡马、牛、猪、羊交易,有各种小吃,有各种各样的东西卖,外公曾经说过,陈村只要是你能想到的东西,在那里都可以买到。

陈村的集市是隔一天有一次,多少年也是不变的。那个时候,道路不如现在的好,即便是大路,也是砂土的,要想去赶集,我们都是步行去的。清早起来吃过饭,趁着太阳没有出来的时候就出门,一路走,经过钵角堡、石头坡、长青、罗钵寺,还有一些我说不上的名字的村子,之后就到了陈村。

这是童年最具诱惑力的地方。除了那个小小的书店非常吸引我以外,我最喜欢去的还是小吃摊。凉皮那些都不是很稀奇,因为随便谁家都会做,甚至做得比那儿卖得都好,否则陕西的凉皮也不会全国到处去卖

的吧? 再说,家家都是新打的麦子,做出来的凉皮能不好吃吗? 最想吃的就是那里卖的粽子,三角的,软软的,抹上蜂蜜,清清凉凉的,吃一个还想再吃一个,吃完了,实在吃不下了,回家的时候一定是要再提几个的,给没有来赶集的家里的人带上点。

也不是经常能去集市的,再说,没有什么事情,一般谁也不会去赶集的。可是如果去赶集,外公就一定不会忘记给我带粽子回来的。他知道我爱吃。兴许和我们关中地区不产稻子有关。平常我们主要以面食为主,一年到头也吃不上一顿米饭,村里偶尔会有换大米的,大米在我们那里是稀罕物,所以很金贵,两斤麦子换一斤大米,四斤玉米换一斤大米。每次换的米也就七八斤,吃的时候就很难得,很久才会做一次烧米汤,那么大一锅水,抓几把米,等到了碗里,就看着很稀。不过还是很香的。因此在我心中,大米真是金贵得很。

当然,也不是光陈村有卖粽子的,不管哪里有庙会有唱戏的,就一定有卖粽子的。我只要去,就一定要

吃粽子。

那个时候,我对粽子真是迷恋啊。我一直以为粽子就是用我们平常吃的米做的,后来外公外婆告诉说是用粳米做的,是一种很粘的米做的。那个传说中的粳米到底是什么样子呢? 我就像一个井底的青蛙,总也想象不来外面的世界究竟有多大,有多精彩。还有粽叶,说是只有南方才有,我实在是想不出来,那个粽子是怎么包的。不过这并不影响我对粽子的热爱。真的是最爱啊,一想起童年中的美味,就一定不能少了美味。

后来跟着父母进了城,第一次过端午节,我才知道粽子究竟是怎么做出来的,也知道了粳米真的和平常吃的大米有点区别,瘦长瘦长的。母亲早早泡好粽叶和粳米,然后就开始包,也包三角的,还有四角的,里面放上红枣和蜜枣。之后,就开始上火煮了。几个小时,香喷喷的粽子就出锅了。我不能形容自己当时的那种幸福感,粽子可以在家吃,而且,想吃多少就有多少。但在随后的日子里,我却慢慢失去了对粽子的热情,粽子不再是端午节才能吃到的东西,平常,只要你愿意,随便上哪个超市都能买到,豆沙馅、腊肉红烧肉馅、蜜豆馅,反正各式各样,花样繁多,但是不知道为什么,总觉得那么就容易吃到的粽子总是少了记忆中的美味。到底是什么呢? 我总是说不明白。

直到多年后,当我再次去了陈村,去了童年中曾无数次向往的粽子的小吃摊,捧起那记忆中熟悉的白瓷小盘子,扁扁的、三角的粽子上面淋了稀稠合适的蜂蜜,我才百感交集地想清楚,自己吃的那些粽子为什么总没有童年的香! 同样是粽子,同样是蜂蜜,但它们,由于缺少了乡情和乡音,便永远少了我最喜欢的一种味道。

多希望,时光能重回昔日啊,多希望,还能跟着外公,永远,永远走在赶集的路上啊!

童年

高粱和玉米的“蜜蜜秆”

吃过蜜蜜秆的,蜜蜜秆的诱惑远远大于挨骂的难受。吃得多了,大多也练了一双“贼眼”,知道什么样的好吃,什么样的甜,瞅准一个,眼观六路,耳听八方,四下无人,飞快窜进地里,脚往高粱或者玉米离地几公分有骨节的地方使劲一踹,只听“咔嚓”一声,秸秆齐齐断裂。顺手一拖,飞奔出田地,然后就地“啪啪啪”从骨节上一个个掰短,放进装猪草的竹筐或者装牛草的背篋。贪心的会再次下手,再次找到蜜蜜秆,再次藏起来。毕竟做贼心虚,这个时候走在路上,若是碰见那些爱惜庄稼的老汉,连目光也不敢对一下,老汉们多精哪,一眼就能看出来你的草底下有没有埋伏。不过也没有谁真的去翻娃娃们的草,最多就是口头警告一下了事。即便这样,也是吓人的,到底是大人嘛。

好在秋天的时候,到处都种着玉米和高粱,娃娃们再贪吃,也没有见哪里的玉米和高粱突兀地消失一大块。再说,又不是全年在吃,就那么一阵子,太嫩了不行,甜水没有长出来,太老了,就没有水分了,也吃不成。那么,捡到好处的時候,就得赶紧吃,要不,一等就是一年。可是,即便放开手让娃娃们吃,又有多少时间能吃呢? 绝大部分的时间,猴子一样的娃娃们全是在学校念书,只有后晌放学的时间,那又有多长的时间呢? 不过两三个时辰天就黑了。这两三个时辰里,能吃几根呢?

到了不能吃蜜蜜秆的时候,就是该收玉米棒子和高粱了。圆咕隆咚的棒子和沉甸甸的高粱收完,玉



黄河
青年作家作品集